

致理科技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分學程協調會議

會議記錄

時間：105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12 時 30 分

地點：忠孝樓 3 樓 第 2 會議室

主席：陳教務長珠龍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記錄:陳芳萍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分學程修讀人數統計表如附件 1。
- 二、104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之學分學程設置辦法如附件 2。
- 三、根據 104-105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之規劃，學分學程管理中心於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執行項目包括：
 1. 優化學分學程資訊系統：更新學分學程資訊平台系統。

學院名稱	學程名稱	主辦單位
商務管理	會展活動管理(全英文)	企管系
	財富管理能力	財金系
	全球運籌管理	行管系
	會議展覽管理	
	旅遊規劃與服務	休閒系
商貿外語	兩岸商貿	國貿系
	拉丁美洲經貿	
	東南亞商貿	應英系
	日本商貿	應日系
創新設計	雲端行動服務暨 RFID 應用實務	資管系
	樂活農業	
	跨境電子商務	
	跨領域創意創新創業	商管系

2. 跨領域學分學程手冊製作：賡續更新學分學程手冊課程異動項目，預計將於 5 月底前完成 105 學年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手冊之印製，以配

合到班宣傳修讀跨領域學分學程之活動發放。

工讀費：9,600 (協助手冊製作，執行分享會活動，彙整資料)

印刷費：30,000 (印製學分學程手冊供跑班推廣與經驗分享會)

3. 預計於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執行跨領域學分學程經驗分享會或座談會及學分學程評鑑：全球運籌管理學分學程(行管系)。

四、依據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討論改制科技大學後各學院扮演的角色。

1. 跨領域學分學程由各院主導，請各院設置學分學程中心，但校方無法額外提供辦公室，僅另外製作招牌掛上即可。副校長已於本學期(2/1)起，指派專案教師至各院負責學院學分學程之課程規劃、開課及說明會召開等工作。由於各院在執行上比較容易調整時間地點，爾後各院舉行學分學程相關會議時，各中心應製作完整會議紀錄，以便做為改大訪視之佐證資料，到時將請院秘收集紀錄。
2. 目前全校有 13 個學分學程，各學院開辦的學分學程，將由系負責，系上應指派專案或專任教師擔任學程召集人。由於行政單位無法負責學分學程，兩岸商貿學分學程請國貿系負責，東南亞商貿學分學程應由應英系負責。請於下星期五之前確認各學程之召集人，並回報教務長、副教務長及校學分學程中心。
3. 請系主任協助各學程召集人及系秘，辦理學分學程的諮詢、招生宣傳、修讀申請、學程課程選課，學分採計及學分抵免等業務。
4. 各系若欲新設學分學程，或修改學分學程課程，需經院課程委員會、學分學程發展小組審議，最終還須送至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5. 學分學程之設計以三下到四年級，並以學分數 20 到 35 個學分較為適當，其課程包含實習、證照及競賽，多元課程及彈性教學等。
6. 請課務組提出學分學程之課程格式，需列出學分學程的必選修，也需列出學分學程課程中對應於系及院的必選修。學分學程中所列課程均列為院選修，不可列為外系學分。105 學年度起，各系應修科目表中之外系學分應開放，不宜為保護教師授課，犧牲學生權益，而有選修限制。
7. 學分學程之課程列於院級，但由各系主導，各系所開之學分學程課程，也將列於院必選修課中，如此將沒有外系學分問題，如所開課程本系無相關師資，則請其他系所支援。學生修讀學分學程，科目及學分數認列畢業學分與畢業門檻由各系自己決定。
8. 因為學院已跨系，學生所修習之學分學程課程，若名稱相同，則為同一門課，並無外系、本系之差異。外系選修的上限要取消，讓學生有多元的選擇，學分學程應取消外系不少於 6 學分的限制，因為課已經跨領域，

如果沒有跨領域，就是模組，原來系上 128 學分的應修科目表不要更動，附上每個系的學分學程應修科目表。

肆、臨時動議(無)

1. 有學生選了多個學分學程，只為了享有優先選課之權利，請副教務長協助規劃是否應更新資訊系統，建議讓系統審核學生只能申請一個學分學程。
2. 請副教務長邀集圖資處系統開發人員，針對院學分學程中心成立後之各項變革措施，負責單位之異動等各項需求，討論系統更新設計相關議題，必要時可邀原系統規畫者林曉雯老師與會。

伍、散會(下午 1 時 20 分)